

# 农银汇理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金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0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78,647,652.9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债券品种，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的持续跟踪，基于对利率、信用等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综合运用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策略、跨市场投资策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265,591.81
2. 本期利润	48,835,621.7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579,072,615.4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5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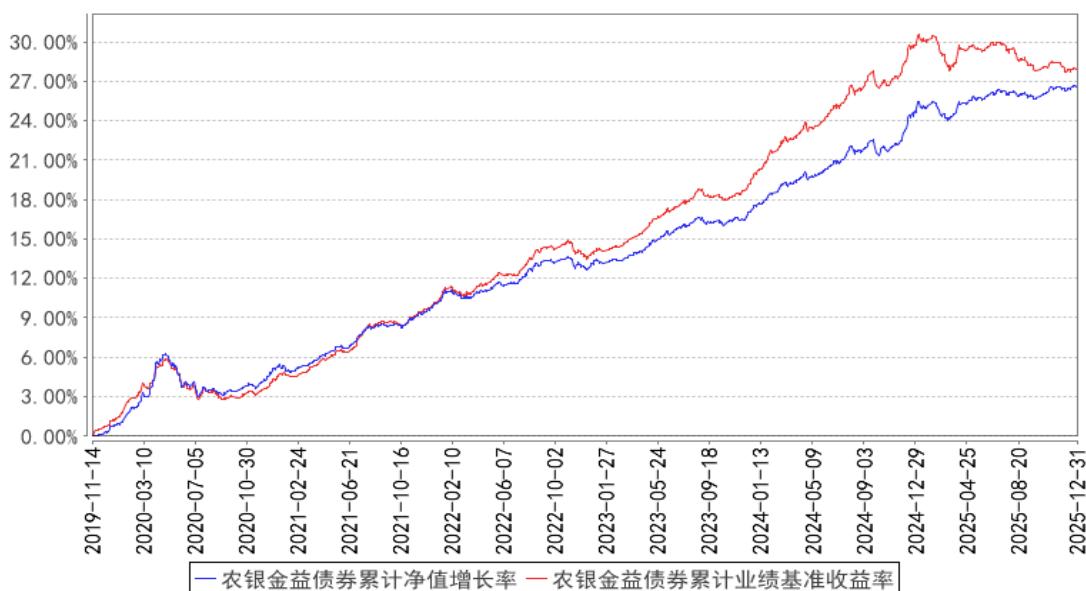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04%	0.04%	0.05%	0.67%	-0.01%
过去六个月	0.49%	0.05%	-1.45%	0.07%	1.94%	-0.02%
过去一年	1.38%	0.07%	-1.59%	0.09%	2.97%	-0.02%
过去三年	11.74%	0.07%	12.15%	0.08%	-0.41%	-0.01%
过去五年	20.46%	0.07%	22.61%	0.08%	-2.15%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6.67%	0.08%	27.88%	0.08%	-1.21%	0.00%

注：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农银汇理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农银金益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资产。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振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 9	-	11 年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

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日			场部风险管理、研究及高级交易员岗位，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	---	--	--	--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产品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交易价差做专项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现象。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第四季度，中国经济继续呈现筑底走势，通胀预期有所升温。政策总体保持稳定，央行尽管继续维持适度宽松政策，但基调总体以克制为主。权益市场整体表现较好，继续提振风险偏好。债市继续呈现陡峭化走势，期间有所波动，收益率整体有所上行。组合在四季度整体维持中性久期和仓位，重点配置了票息和骑乘兼具的中短金融债品种，同时期间根据收益率变化开展了一定的波段交易，但由于市场整体调整，组合仍然遭受一定程度回撤。

展望 2026 年，通胀预期演绎仍然是决定债市走势的关键。货币政策整体保持稳定，尽管仍有降准降息预期，但考虑央行仍以择机为主，短期内是否兑现仍有不确定性。预计债市大概率延续

震荡走高态势，但在宽松货币及财政发力的背景下，收益率整体向上的空间仍将有限。收益率波动区间有限下，组合拟积极挖掘票息收益和加强波段交易，提升组合的超额收益。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5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4%。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747,840,801.28	99.99
	其中：债券	7,747,840,801.28	99.9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2,449.77	0.01
8	其他资产	72,661.71	0.00
9	合计	7,748,555,912.76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565,264,558.66	114.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53,621,501.22	14.49
4	企业债券	19,755,354.52	0.3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1,812,298.08	1.4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地方政府债	71,008,590.02	1.08
10	其他	—	—
11	合计	7,747,840,801.28	117.76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2480005	24 光大银行债 01	2,900,000	298,131,298.08	4.53
2	212480004	24 华夏银行债 01	2,600,000	267,290,129.32	4.06
3	212480013	24 交行债 01	2,500,000	255,040,000.00	3.88
4	250306	25 进出 06	2,500,000	251,403,767.12	3.82
5	2420019	24 徽商银行 01	2,300,000	234,772,027.40	3.57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 430 万元。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罚没款金额 428.43 万元。

2025 年 9 月 5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8725 万元。

2025 年 11 月 26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及违反收单业务管理规定等 10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5.456791 万元，罚款 1365.5 万元。

2025 年 12 月 10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及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等 11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23.982116 万元，罚款 6783.43 万元。

2025 年 6 月 27 日，中国进出口银行因部分种类贷款和政策性业务存在超授信发放、贷款需求测算不准确、贷后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181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进出口银行因国别风险管理不到位、薪酬支付管理不到位等事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13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9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处罚款 20 万元。

2025 年 10 月 24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产品管理不审慎、贷款三查不到位，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24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5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发放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信用卡业务

管理不到位、理财业务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15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5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财务顾问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业务不合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665 万元。

2025 年 3 月 27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罚款 230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个别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不充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等事项，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 290 万元。

2025 年 3 月 12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并购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理财业务投资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固定资产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300 万元。

2025 年 10 月 31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188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10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及违反清算管理规定等 10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434.570857 万元，罚款 3961.5 万元。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罚没款金额 1142.59 万元。

2025 年 11 月 14 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分行处罚款 98.8 万元。

2025 年 7 月 25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违规办理内保外贷业务，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等违法事实，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罚没款金额 1394.42 万元。

2025 年 9 月 22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罚款 123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61.6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1,600.1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2,661.71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前十名股票中有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37,168,071.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29,056,170.6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87,576,589.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78,647,652.9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10-01 至 2025-12-31	3,890,292,744.60	0.00	500,000,000.00	3,390,292,744.60	52.33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已有单一投资者所持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 20%，中小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以下风险：</p> <p>（一）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当发生巨额赎回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或延缓支付的风险。</p> <p>（二）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大量变现，会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影响；且如遇大额赎回费用归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净值保留位数四舍五入（或舍去尾数）等问题，都可能会造成基金资产净值的较大波动。</p> <p>（三）基金投资目标偏离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很可能导致基金规模骤然缩小，基金将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从而使得实现基金投资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p> <p>（四）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面临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终止基金合同、清算或转型等风险。</p>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金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1 日